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德环境”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11月10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4年11月13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一波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和书面方式通知公司监事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经过认真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利益结合,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2.公司独立董事对《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在公司董事会对本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胡新灵先生、王志伟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向《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与会董事同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相关事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权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办法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行权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非既有业务的并购、公开发行或非公开发行时,根据需要,对行权的业绩指标做出调整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和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处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锁定事宜;

(9)授权董事会决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10)授权董事会对本股票期权计划进行管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力除外。

在公司董事会对本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胡新灵先生、王志伟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桑德环境 公告编号:2014-110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11月10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1月13日在北京通州马驹桥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公司会议室准时召开,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刘华峰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实施股票激励计划以健全公司经营管理机制,建立和完善公司管理团队和骨干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调动其积极性,以引进和保留优秀人才,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有利于激励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向《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向《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核查<sup>1</sup>-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对激励对象任职资格的规定,不存在最近五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条件。

4.审议通过了《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桑德环境 公告编号:2014-113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股票激励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13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停牌。目前,公司本次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4年1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14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桑德环境 公告编号:2014-113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股票激励事项,经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13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停牌。目前,公司本次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4年1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11月14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桑德环境 公告编号:2014-113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保证本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本部分所使用的词语或简称与“释义”中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意义。

1.本激励计划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备忘录》、《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制订。

2.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2,200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股票,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2,200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股票,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90.16%,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35%;预留16.80万份,占本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9.85%;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26%。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公司股票的权利。

3.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本公司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累计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

4.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23.69元,行权价格是根据上述两个价格的较高者确定。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摘要公布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23.05元;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摘要公布前30个交易日内公司的股票平均收盘价23.69元。

5.桑德环境股票期权在有效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除息、除权事宜,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将根据情况的调整。

6.行权安排: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首次授予的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首次授予的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首次授予的期权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7.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8.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9.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0.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2.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3.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4.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5.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6.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7.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8.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19.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0.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2.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3.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4.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5.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6.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7.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8.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29.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0.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2.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3.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4.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5.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6.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7.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8.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39.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0.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2.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3.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4.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5.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6.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7.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8.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49.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50.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51.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52.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53.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股票期权授予之日起至所有股票期权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